

证券代码：833440

证券简称：新鸿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8年8月7日公司股票以13.22元/股的价格收盘。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表现为：做市转让方式下，股票连续三个转让日涨跌幅累计超过50%。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关注问题及结论

关注问题：

- 1、前期披露信息是否需要更正/补充；
- 2、近期公共媒体是否报道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相关事项。

核实对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核实方式：电话询问、口头询问。

核实结论：

- 1、公司前期披露信息不需要更正或补充；
- 2、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 3、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存在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合理解释

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原因系投资者个人意愿，自愿交易，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属于正常市场交易行为，不存在不合理因素。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份转让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7日